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股东大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2月7日、2016年12月8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网址为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了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》，会议将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因公司拟对议案中原变更的经营范围作进一步调整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2016年12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待经营范围调整确定后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，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及股权登记日等事宜另行通知。

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并感谢广大投资者给予公司的支持与理解。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的报刊、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19 日